

授权委托书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机构兹授权以下人员（见被授权人列表）作为本机构在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业务的授权经办人。

被授权人列表：		☐ 新增被授权人		☐ 替换原被授权人
被授权人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有效期	联系电话/手机/邮箱

存在多个被授权人的，任一被授权人员在授权范围内的相关行为均代表本公司的意愿，其行为以及由此产生的行为后果完全由本机构承担。

被授权人员的经办权限包括：

- 一、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和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的法律文件办理账户类、交易类及资金类业务。具体业务类型包括开户、客户资料修改、交易账户销户、基金账户销户、交易密码重置、认购、申购、赎回、转托管、撤单、分红方式变更、定期定额投资计划、资金存取、基金转换。
- 二、签署、收取和/或签收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寄送的所有资料、单据和文件。
- 三、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认的网上、电话、传真或现场方式，办理各类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业务及对相关业务文件及附件进行确认和/或补充说明。
- 四、其他（请详细明示）：_____

本机构承诺本授权委托书真实、有效，在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被授权人的上述行为均代表本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机构对该等行为及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委托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机构递交新的授权委托书或销户之前一直有效。

授权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